

墓地.塔位 買賣注意事項



1. 向合法業者購買：

依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及第56條規定，非屬殯葬設施經營業或其委託代為銷售之公司、商業，不得販售墓基或骨灰（骸）存放單位，合法殯葬設施業者資訊可至內政部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查詢。（<https://mort.moi.gov.tw/>）

2. 簽約參考定型化契約/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：

內政部訂定「骨灰（骸）存放單位使用權買賣定型化契約」之範本及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，可供訂約時參考，並注意主張5日以上之審閱期。

3. 確認產權相關問題：

- 1.購買的是使用權還是所有權？有無產權憑證？
- 2.產權憑證有無明確標示墓基或塔位地點（位置）？
- 3.所有權或使用權有無時間期限？
- 4.骨灰（骸）遷進或遷出有無限制（很多是有限制的）？
- 5.骨灰（骸）遷出後是否仍然擁有所有權或使用權（很多是遷出後即喪失使用權）？

4. 慎防詐騙：

常見詐騙說詞：「向欲轉賣塔位者捏造假買方假需求，如：加買神主牌位、骨灰罐、土地持分等，要求賣方先付一筆費用，再表示買方反悔不買」、「未上市股票能加價換購靈骨塔塔位，後續保證高價售出」。買、賣皆需多加注意～